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衛生局 函

機關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  
聯絡人及電話：吳佩蓉(05)5328841  
傳真電話：(05)5347397  
電子郵件信箱：yls352@ylshb.gov.tw

640

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75號1樓

受文者：雲林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雲衛藥字第104001349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五福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「眼光眼藥水YEN KUANG EYE DROPS (衛署藥製字第000015號)」(批號：YK1404)藥品回收乙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4年7月22日FDA藥字第10400315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因成品檢驗結果不符合規格，故主動回收。經核，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，基於民眾用藥安全，請立即下架，勿使用旨揭產品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鄉鎮市衛生所，請加強輔導並督導轄區相關醫療機構及藥局配合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雲林縣藥師公會、雲林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、雲林縣診所協會、雲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各鄉鎮市衛生所、本局藥政科

局長 吳昭軍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各科室科長決行